

##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5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申请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。详情参见 2018 年 5 月 2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22)。

2018 年 5 月 17 日，公司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（[2018]261 号），中国证监会根据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》第二十条的规定，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8 日